草政发〔2022〕57号

草滩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草滩镇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

《会宁县草滩镇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已经草滩镇党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草滩镇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日

草滩镇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耕地是农业发展之基、农民安身之本。近年来，受农业比较效益偏低、耕种条件差、农民外出务工等因素影响，各村出现了不同程度的耕地撂荒现象，导致土地资源浪费、耕地质量下降，给全镇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带来一定影响。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农业农村部关于统筹利用撂荒地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指导意见》和《甘肃省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相关精神，为有效遏制耕地撂荒，充分挖掘生产潜力，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藏粮于地战略。全镇要集中力量，组织各村摸清撂荒地基本情况，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有序推进撂荒地治理工作，坚决防止耕地“非粮化”。同时，全镇要坚持“六个一批”的办法，即复种一批、引导流转一批、代耕代种一批、土地托管一批、改善提升一批、还林还草一批，统筹利用撂荒地，逐步实现荒地转为耕地，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确保本镇的粮食生产。

二、重点工作

**（一）全面摸清各类耕地利用及撂荒地底数。**一方面要开展全面排查，各村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开展确权承包地、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高标准农田上栽植果树苗木、挖塘养鱼、围湖造景、非法取土造成耕作层破坏和撂荒情况的排查；要做到一户一户的查，一块一块查，标识每一块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耕地遭到破坏及撂荒地的承包户及位置、面积、类型等信息，确保不落一户、不漏一块，建立信息台账；要正确识别撂荒地和退耕还林还草地，把撂荒地和退耕还林还草地的性质区别开来，不得将退耕还林还草地视为撂荒地；另一方面要强化动态管理，加强对撂荒地利用情况的跟踪调度，利用一块、销号一块，及时更新台帐信息，做到帐实相符；对利用撂荒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映、协调解决。

**（二）重点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改善撂荒地耕种条件。**撂荒地大多基础设施条件较差，改善耕作条件，把具备条件的撂荒地尽可能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加大投入力度，开展耕地“宜机化”改造，配套完善灌水配电、田间道路、农田防护等基础设施，增强生产的便利性。加强撂荒地耕地质量建设，要结合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退化耕地治理等项目，加大撂荒地耕地质量监测与评价工作，加强撂荒地理化性状改良、地力培肥等措施，逐步恢复撂荒地地力和产出水平。

**（三）大力发展社会化服务。**积极支持村“两委”、集体经济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挥作用，培育以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为主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统一开展农业生产托管，如代耕代种、统防统治、统种统储等全程式、菜单式服务，为外出务工和无力耕种农户提供全程托管服务，解决后顾之忧。促进小农户通过合作和联合实现耕地集中连片，发展适度规模经营。

**（四）强化土地流转管理。**完善土地流转服务体系，引导农户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将撂荒地流转给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统筹利用撂荒地成效突出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要加大资金、项目、政策等支持力度。强化土地流转管理，为防止承包地经营权流转后出现撂荒，指导流转双方将相关要求纳入流转合同内容。对连续撂荒2年以上的流转耕地，承包方在合理期限内不解除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的，发包方有权要求终止承包地经营权流转合同。

**（五）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监管。**镇政府要引导农民种植目标作物，提高小麦、玉米和马铃薯生产规模。不得擅自调整粮食生产功能区，不得违规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内建设种植和养殖设施，不得违规将粮食生产功能区纳入退耕还林还草范围，对粮食产量低而不稳，不具备耕作条件的，力争纳入退耕还林范围。不得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内超标准建设农田林网。

**（六）分类指导有序推进撂荒地利用。**镇政府要认真分析各村耕地撂荒实际，分类施策，制定统筹利用撂荒地的具体方案，因地制宜选择复耕复种的作物品种和技术模式。对山旱地撂荒，要根据各村条件，宜粮则粮、宜特则特，支持发展特色粮油、特色水果、中药材、优质牧草等生产，增加多样化产品供给。对季节性的撂荒地，要通过政策支持，引导农民能种尽种，确需季节性“留白”的，应采取深耕晒垡、耙耱收口等歇地措施或种植绿肥等养地作物，促进耕地质量提升。

**（七）加强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严格土地用途管制，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采取多种方式加大宣传，积极稳妥推进防止耕地“非粮化”工作。对撂荒地一律不予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以前撂荒，但今年采取措施复耕或复种的可以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连续撂荒2年以上的承包耕地，由村组集体责令承包方及时复耕或引导流转复耕；对既不自己复耕，又不愿流转复耕的承包农户，由村组集体收回重新发包。对退出来的耕地，村集体进行统一经营管理，有效盘活撂荒地。把耕地撂荒与补助政策挂钩。

三、保障措施

今年年份特殊，确保粮食和农业丰收意义重大、任务艰巨。镇政府要主动扛起责任，把解决耕地撂荒作为夺取今年粮食和农业生产丰收的一项重要措施，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措施落实，确保完成撂荒地整治工作，保证统筹利用撂荒地取得切实成效。

**（一）组织领导到位。**为有效做好本镇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以乡镇党委书记和乡镇长为组长，以各包村组长、镇国土所所长以及各村委党支部书记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定本镇撂荒地问题专项整治的决策措施，安排部署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等。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草滩镇人民政府，由王信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研究制定工作计划、推进落实；建立信息报送制度，及时报送和反馈工作情况；监督撂荒地复耕复垦信息台帐动态，开展跟踪调度。

**（二）责任落实到位。**镇政府要制定关于本镇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和调度各村做好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提供土地确权相关资料，宣传指导《农村土地管理法》、农业承包政策等工作，汇总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同时做好宣传贯彻农村土地流转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好辖区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做好宣传发动、实地调查、纠纷调处、张榜公示、档案资料、收集归档管理、土地整治等相关工作，要特别发挥基层党组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作用，及时组织对撂荒地进行复耕复种，依法收回长期撂荒耕地的承包权或经营权。

**（三）约束措施到位。**遏制耕地撂荒，既要引导鼓励，还要采取“长牙齿”的措施，让撂荒者受到惩戒、承担责任。把耕地撂荒与评优挂钩。将耕地撂荒纳入乡村治理的相关内容，探索推广扣除撂荒农户乡村治理“积分”、取消参评文明户或五好家庭资格、纳入信用体系等做法，遏制耕地撂荒。

**（四）技术指导到位。**对撂荒地集中的区域，组织农技人员开展技术指导服务，让农民会种田、种好田。对进行农业生产特别是特色种养技能弱的农户，开展“一对一”帮扶。同时，大力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为农民提供多样化、全程式服务。

**（五）宣传引导到位。**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媒体，采取喜闻乐见的方式广泛宣传国家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和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让广大农民群众珍惜土地、用好耕地。认真总结遏制耕地撂荒和引导撂荒地复耕复种的有效做法，曝光耕地撂荒典型案例，营造统筹利用撂荒地的良好氛围。

附件：会宁县草滩镇撂荒地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附件1

会宁县草滩镇撂荒地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为严守耕地保护红线，防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充分利用有限耕地资源，确保全镇粮食稳定生产，全面摸清撂荒地分布现状，成立镇撂荒地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组 长：**赵永奎 党委书记

马快直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王 信 副镇长

**成 员：**梁金玉 党建办主任、孔寨村包村组长

元文昌 副书记、断岘村包村组长

王文博 武装部长、油房沟村包村组长

韩 虎 副镇长、殿坪村包村组长

周小红 司法所长、姚岔村包村组长

王 信 副镇长、麦李村包村组长

赵彦龙 政务服务中心主任、杨川村包村组长

王绿霞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张维琛 国土所所长

郭万庆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业务人员

以上人员如有变动，由续任者自动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草滩镇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日印发